

#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湖北版 | 第809期 | 2025年4月12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http://www.minghui.org)

## 纵隔癌晚期患者痊愈的奇迹

【明慧网】在疫情前的一年夏天，老伴跟孩子去旅游回来后，突然出现打嗝现象。开始以为在海边着凉了，没太当回事。谁知后来越来越重，睡不着觉，也吃不了饭，二十四小时打嗝不停，这才想起来去看医生。大夫说是膈痉挛，开了点药就回来了。回来后服了几天药，没什么效果。后来又推荐针灸也不顶用。

这时老伴已经瘦得脱像了，起不来床了。我说：“去省医大去看吧。”他想了一会儿，说：“不去。”因为我娘家大哥得的纵隔癌也是这种症状，经过多种检查都没查出来。后来省医大、陆军总院、肿瘤医院三家专家一起会诊，确定为纵隔癌晚期。没几天就扩散到淋巴上了，医院下了病危通知，告诉家人准备后事。老伴对我说：“人家有高干病房，专业医生都不顶用，何况咱一个小老百姓。”我说：“那你知道大哥最后是咋好的吗？”他说：“知道。”

当时大哥家的四个孩子都懵了，乱作一团。我和姐姐同修也都从外地去了大哥家，一看大哥人都变形了，癌扩散到脖子上，鼓出五个瘤子来，用手一摸都是硬的。大哥的两个女儿也修炼大法，大哥因为听信了中共对法轮功的造假宣传后，反对我们炼法轮功。

我和姐姐给大哥讲，我俩是学了大法后，一身的病都没了；大侄女患肾病，浑身浮肿，走不了路，上厕所都得靠别人搀扶着，修炼后好了；小侄女心动过速、神经性头



痛也都好了。文化大革命的时候把你打成走资派，给二姐打成保皇派，妈被折磨死了。过后是给平反了，二姐到现在精神都不正常，这些事你不都亲身经历过吗？这都是中共害的。哥哥听完后觉得有道理，同意了解一下法轮功。

大侄女给父亲听师父的讲法录音，他连着听了三讲后，说：“江泽民这个混蛋，咋能干出这缺德事？这个功法这么好，要是全国人都学法轮功，这个国家能这么乱吗？从他上台就没干好事。”

第二天下午，大哥感觉肚子不舒服，去厕所便出的都是黑血烂肉。大姐说：“是师父把病给你排除来了。”一下午，大哥排了几次都是这些东西。

晚饭后大哥就睡了，晚上由我来陪护，大哥一宿没起夜。早晨他一睁开眼睛就说：“这宿觉咋睡的这么香。”起来后大哥惊呆了，说：“脖子的包咋没了呢？”姐姐们赶过来一看，说：“是师父给拿掉了！”孩子们都惊呆了，周围的人都感到震惊。

大哥到医院复查，身体一切正常了，医生们都觉的不可思议。跟了大哥近二十年的主任医师开玩笑

的说：“是不是阎王爷嫌你长的不好看，不收你。”大哥笑着没吱声。后来侄女在慢慢与医生们的接触中，告诉了他们真实情况，给他们分别讲了真相，并帮他们做了三退（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

讲到这，我对老伴说：

“咱俩也学大法吧。”他点点头，我把他搀扶到客厅，让他靠沙发坐着，放师父的广州

讲法录像。看完第一讲后，他打嗝就不连贯了；看完第二讲，几乎就不打嗝了；等下午看完第三讲，就好了。老伴说：“我想吃二米饭（大米和小米混合做出的米饭）。”我说：“行，我现在去做。”他说：“我自己去做。”饭菜做好后，老伴吃了两大碗，吃完饭象没事人一样。

通过这两次的亲身经历，老伴真正体验到了大法的神奇。后来老伴也开始跟我一起修炼大法了。◇

文 / 辽宁大法弟子



### 渡※劫※法※宝

法轮大法是佛家高德大法，“真、善、忍”是宇宙特性，念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能接通宇宙中正的正能量，念诵者心念越诚，越能调动宇宙和自然界中正的因素，得到上天的护佑，因而会逢凶化吉、遇难呈祥。◇

# 湖北咸宁咸安区检察院法院仍在构陷枉判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法轮功学员何桂红在咸安区打工，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被咸安区国保大队章海兵、闵剑等绑架、非法抄家，她被非法关押到咸宁市第一看守所构陷，警察不准她家人探视，二零二五年三月她被咸安区法院诬判三年七个月。目前何桂红正在依法上诉。

**何桂红**，五十多岁，嘉鱼县簰洲湾镇财政所职工。她曾患有贫血、眩晕症、便秘、血吸虫、肺结核等病症，常年吃药打针，痛苦不堪，工作也不能尽心尽责，家庭矛盾不断。一九九六年修炼法轮功后不久，何桂红按照法轮大法著作《转法轮》这部大法中的要求要求自己，重德修心，所有的疾病不药而愈，家庭和睦了，工作尽职尽责了，多次被评为“嘉鱼县财政系统劳动模范”。

中共迫害法轮功二十六年来，她因坚持自己的信仰，被绑架三次，被非法拘禁到洗脑班二次遭受“药物迫害”“毒打体罚”“电击”等多种酷刑折磨，被非法抄家三次，她丈夫毛继平被逼成白了头，独女毛阿惠被逼辍学失去高等教育的机会，自己及家人遭到巨大痛苦，身心遭受巨大伤害。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在咸宁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魏涛和咸宁市政法委书记谭海华的指挥下，咸宁市咸安区绑架了何桂红、程卫平等十四名法轮功学员。

最近悉知，咸安区四名法轮功学员何桂红、程卫平、吴裕勋、章建被咸安区检察院、法院以《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构陷、非法判刑，咸宁市咸安区检察院、法院仍然假借法律之名在惯性地作恶、迫害法轮功学员。

**程卫平**，女，五十多岁，二零一五年开始学法轮功。近十年来，程卫平由于坚持法轮功信仰，



被非法关押过四次，多次被非法骚扰，给她个人、家庭、朋友带来巨大损失。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早上七时，她被咸安区国保大队长章海兵、副队长闵剑操控的人员绑架到咸宁市拘留所非法行政拘留十五日，同年五月六日被非法转入刑事拘留，同年五月十七日被咸安区检察院非法批捕。二零二四年十二月被咸安区法院以《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诬判三年，非法审判的是审判长刘英，审判员罗婉，书记员刘倩婷。判决书书号（2024）鄂1202刑初487号。程卫平不服判决上诉，咸宁市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原判。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被劫持到武汉女子监狱。

**吴裕勋**，曾用名吴宗伦，男，汉族，一九五四年十月十日生，家住咸安区。他原是咸安区铁路货场运输管理局职工，一九九八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他曾被当地咸安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派出所非法抄家五次、非法拘留五次、强制洗脑两次，被非法劳教两年，被勒索现金4560元，如今他遭非法超期羁押，身心、经济、精神和家庭亲人受到极大的伤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吴裕勋在咸安区火车站广场告诉民众法轮功真相救人时遭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到咸安区锦龙路拘留所。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被非法转至刑事拘留，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被咸安区检察院非法逮捕，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被咸安区法院一号庭以

《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诬判三年，非法处以罚金三千元，并附加剥夺政治权利。吴裕勋不服依法上诉，咸宁市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原判，没有开庭审理，二零二四年十月八日下发终审判决。对吴裕勋非法开庭审判的是审判庭副庭长、一级法官刘英，咸安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团委书记、检察官助理王伟为公诉人，法庭律师王清辉（手机13036193779）。吴裕勋的非法判决书（2023）鄂1202刑初801号。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吴裕勋被劫持到沙洋范家台监狱。后来，家人发现吴裕勋的个人自费的居民社保于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全部停发。目前，吴裕勋在湖北省荆门市沙洋范家台监狱特5号3区非法关押迫害。

**章建**，男，72岁，汉族，咸宁市咸安区永安中学一级退休化学教师，一九九六年六月开始学炼法轮功后，身心受益。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恶首江泽民疯狂迫害法轮功后，章建被非法抄家至少九次，被绑架九次，警察从没出示证件。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上午九点多，章建在咸安区南山附近讲真相救人，遭三男一女便衣警察殴打并被绑架到拘留所非法关押，一个多月后被非法转入看守所非法关押，后被咸安区检察院非法批捕。二零二四年六月被咸安区法院以《刑法》第三百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国家法律实施罪”诬判三年。章建不服，依法上诉，咸宁市中级法院非法维持原判。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章建被劫持到沙洋范家台监狱。

咸宁市咸安区法院、检察院对法轮功学员进行非法判刑的还不止这些。翻开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二十六年的历史看，咸安区法院检察院十多次对善良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的所谓案子都已一一记录在册。◇





## 湖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 湖北省武汉法轮功学员汪长征被非法关押在拘留所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法轮功学员汪长征，男，四十六岁，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被东西湖金银湖派出所警察绑架并被非法抄家，现已被非法拘留 15 天。汪长征现在被非法关押在拘留所。

汪长征曾被多次迫害

### 揭露湖北省咸宁市嘉鱼县公安局国保警察绑架法轮功学员陈金秀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上午 10 点左右，嘉鱼县公安局警察、特警和新街镇派出所、居委会一伙人员到陈金秀家，警察用万能钥匙强制打开她家大门，把她绑架走了。

### 湖北省随州市铁树集团法轮功学员邹正英被绑架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天左右，湖北省随州市铁树集团后生活区法轮功学员邹正英（女，71 岁）下楼，被河南南阳警察绑架。

在这之前，邹正英曾说有陌生人给她打过电话，又上她家敲过门。据说，她现在被非法关押在河南，不清楚到底是河南南阳，还是河南唐河县，目前也不清楚是什么原因被绑架。近一个月过去了，仍没有邹正英的一点消息。请知情人提供信息。

### 湖北荆门多名法轮功学员被骚扰

今年三月份以来，湖北荆门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公安、社区骚扰。有一位法轮功学员的丈夫直接对骚扰的警察说：你们上次照了像，又来照像干什么？不让照，把他们赶走了。

有的警察到法轮功学员家里，没有见到学员，就对其家人说：再印资料、发传单，就直接送监狱，法轮功好，在家炼，不出去宣传。还有的警察打电话给法轮功学员的丈夫，说：如不签字，影响子女升学或考公务员。这位法轮功学员的丈夫气愤地对警察说：我子女不考公务员。◇

## 中共体制内的人也在觉醒

■ 一个政府机关科长告诉我说：“邻居有一个残疾人炼法轮功，公安人员经常上门骚扰，我实在看不过去了，就跟公安人员说：他不就是炼功想有个好身体吗？你们老是骚扰人家一个残疾人有什么意思？！我就对公安人员说：这样吧，他炼功我来担保，如果他做了违法的事你们找我。公安人员听后就默认了。之后，我再也没看到过公安人员上门了。”

我听后说：“真为老科长高兴，不怪您七十多岁了，看上去像个五十岁左右的人，头发黑黑的，脸色红润还没有多少皱纹，身体这么壮，原来您这是因为善待法轮功得到福报啦！”他笑得很开心。

■ 省政府副厅长。我跟他原来熟悉，但也是二十多年未见面了。这次在一起单独相处了六个多小时，由于时间充裕，又好久未见面，推心置腹地谈了很多话题，对好多问题交流了看法。我对他讲的真相内容很全面。他还要我看了他手机上接到的朋友发来的法轮功在国外声势浩大的游行活动视频（我

当时提醒他要注意手机安全）。他说自己有个习惯，对想知道的和要做的事，必须把它的来龙去脉搞清楚后再定，最后他非常高兴地用了真名做了三退。并爽快地答应我，把大法真相告诉他妻子，还起了吉利的化名。在得到他回复妻子同意后，给她退出了中共邪党的团、队组织。

过了几天，我给他送去了《转法轮》和《法轮大法 大圆满法》书和真相优盘，他非常高兴。

现在他已走入了大法修炼。

■ 纪委副书记。他是高干子弟，在某地级公安局内纪委部门当副书记。他说：“一次看到局里的公安人员在院子里罚站、虐待几个法轮功人员，折腾了很长时间。我假装不知，到那问公安：他们是些什么人？回答说是：法轮功。我就说：多大的事呀，不就是个信仰吗！至于这样折腾人家吗？！随后，公安就停止了对法轮功人员的虐待。”

“我们在这个岗位上清楚的很，可以这么说国家面临的所有重

大问题和矛盾，发生的根子、解决不了的症结都在政治体制这个问题上。比如象反腐，看着轰轰烈烈，有用吗？越反越多，治标不治本，谁监督？谁敢监督？！体制不变，永远解决不了腐败问题。”

他还向我说了一件家事：“我儿子考上了国内的一所 211 大学，为了他少受点这个政治体制的污染，从他未来人生着想，我还是决定多拿钱让他到国外去上学了。”

◇

### 上面让干的？

中国《公务员法》第九章第六十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这堵死了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的后路。善恶有报是天理。目前落马的中共官员，都是追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捞取政治资本的人。历史告诉今人：中共一贯是卸磨杀驴，追随中共只能害自己，成为中共陪葬。愿良知尚存者择善而从。◇

# 原湖北省宜昌市委政法委书记袁卫东遭恶报被查

【明慧网】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湖北省消息，原湖北省宜昌市委政法委书记袁卫东涉嫌严重违法违纪被查。

袁卫东，一九六二年七月生，湖北枝江人。主要履历：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任中共当阳市委副书记；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任当阳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任当阳市委书记、市政府市长；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任当阳市委书记；宜昌市副市长、市委副秘书长，宜昌市委常委；二零一七年，任宜昌市委副书记兼政法委书记；二零二一年四月，宜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期间，袁卫东追随迫害，对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负有领导责任。

下面是袁卫东任宜昌市委副书记兼政法委书记期间，法轮功学员的部分被迫害事实：

◎宜昌市继葛洲坝法轮功学员张建、夷陵区法轮功学员张玲，于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被绑架抄家后，又有多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据当地群众反映，当时被绑架抄家的还有望洲岗的法轮功学员杨美芝（女，69岁，苗族）、谢厚美、刘大中、朱海燕（女，47岁）和朱海英两姐妹。

◎宜昌市当阳市法轮功学员童桂芬，女，50多岁，玉阳中学教师，曾多次被评为地、市级劳模。她在二零一七年五月至八月间因发放大法真相资料，被不明真相者恶告，被绑架到看守所，非法关押十天，并被非法抄家，抄走打印机二台、笔记本电脑一台、U盘二个及墨水打印纸等耗材，抄走大法书几十本。被非法关押十天后回家。回家后，每月四千多元工资被扣除，每月仅发一千多元生活费。二零一七年十月，法轮功学员童桂芬在丹阳市火车站再次被绑架，后

被非法判刑一年，关在宜昌市第一看守所。

◎宜昌市80岁的法轮功学员叶蔚英被非法判处“管制”两年，勒索罚款两千元；71岁的崔元昌女士，被非法判处“管制”一年，勒索罚款三千元。法轮功学员崔元昌、叶蔚英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点多钟，在伍家岗宜棉小区的公共汽车站一下车就被伍家区公安分区和向阳派出所雷勋成等警察绑架到向阳派出所，非法审问到当日晚上九点多才放回。事隔两天，警察到这两位法轮功学员家非法搜查，抢劫走法轮功书籍等本应该受法律保护的私人物品。

同一天上午，伍家区公安分局三人、向阳派出所所长李某、警察崔衡和一个不知名的警察，以及李家湖居委会的两名女工作人员共八人，闯进宜昌市伍家岗宜棉小区法轮功学员韩永萍家，绑架了韩永萍（68岁）和她的女儿与另一名法轮功学员肖琼（61岁），同时在没有出示证件的情况下进行抄家。韩永萍当时说你们这是违法的，后来他们又补来了搜查证。但是韩永萍告诉他们这也是违法的，搜查证上面没有局长签字。当时警察带走她们三人，下午韩永萍和女儿被放回。肖琼被非法关押在宜昌市第一看守所，一个月后才放出来。

四位法轮功学员崔元昌、叶蔚英、韩永萍、肖琼被“监视居住”半年后被构陷到伍家区检察院。检察院经审核后，将韩永萍和肖琼案卷以“证据不足”退回到公安局，向阳派出所副所长雷勋成、胡家军及警察崔衡等人不死心，几次到两人家骚扰，想捏造证据继续迫害。崔元昌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经历了第一次开庭；叶蔚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遭非法庭审。二零一九年一月六日，崔元昌再次被非法开庭审理。起诉书中雷勋成等人捏造的一系列假证据、假

证人，被她们当庭推翻，公诉人无辩词一声不吭。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判决书下来，两人被判处“管制”。

◎宜昌市夷陵区法轮功学员陈秀珍于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被当地派出所伙同国保大队绑架，恶警抄家抢走几本大法书籍和少量真相资料。

◎宜昌市夷陵区法轮功学员黄代淼因微信加群讲真相，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被非法判刑四年、勒索罚金一万元，上诉于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被中级法院非法驳回，维持冤判。黄代淼，男，一九六七年五月十二日出生，大学文化，三峡旅游职业技术学院工作人员。他屡次遭中共警察绑架、拘留迫害。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日被非法行政拘留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被夷陵区邪党非法行政拘留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被非法刑事拘留，同年六月三十日被非法逮捕，关押于宜昌市夷陵区看守所。

◎宜昌市六位法轮功学员：夷陵区小溪塔的陈发翠、甘红平，和西陵区葛洲坝的杨伟军、张永胜、张永红、徐巧玲，二零一六年四月中旬，在几天内被市“六一零”、西陵区“六一零”、平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绑架、非法关押；随后被劫持在宜昌市第一看守所。之后被葛洲坝检察院非法起诉，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杨伟军、张永胜、张永红、徐巧玲遭葛洲坝法院非法开庭，四人被非法判刑二至七年不等：张永红（七年），杨伟军（三年半），张永胜（三年半），徐巧玲（二年半）。

原湖北宜昌市委政法委书记袁卫东遭恶报被查，应了一句古训：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没到，时候一到，一切都报。而被查还只是报应的开始，真正的报应会与其罪恶相符。◇